

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120巷17號3樓
電話：(0二) 八七八七-〇四二二
傳真：(0二) 八七八七-〇四一〇

聯絡人：秘書長 楊祥堅
網址：www.taibeibma.org.tw
E-mail：taibeibma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（星期三）

發文字號：(114) 寓管彬字第 114022501 號

附 件：

主旨：頒布「本會會員公司員工子女在學獎學金實施辦法」詳如附件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激勵會員公司從事本行業之員工子女奮力向學，提高教育水準，據以回饋社會，為國家培育優秀人才，特研訂本辦法。
- 二、本辦法於二月十九日送交第九屆第十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，審慎討論、修正局部條文後，正式通過施行。

理事長 潘睿彬

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會員公司員工子女在學獎學金實施辦法

壹、目的：為激勵於會員公司從事物業管理服務員工之子女，奮力向學提高教育水準，據以回饋社會，為國家培育優秀人才，特研訂本辦法。

貳、獎勵對象：

凡加入本會為「正式會員」5年以上，期間均無延誤繳交常年會費之會員公司，其每位員工如有就讀國中、高中、大專院校成績優異之在學子女，可透過公司向本會提出申請核發獎助學金；每家公司僅能每年推薦乙名提出申請，不得重複，並以初次申請者為優先。

參、就學學年期程：

114年學年度(上下學期)，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

肆、申請資格：

一、全學年度操行(德育)及學業成績:均需甲等(80分)以上。

二、或具有特殊優良表現足堪表彰者。

三、就讀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學校學歷者。

四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申請本獎學金：

(一)已領有其他公立或私有社福團體以任何形式獎學金補助者。

(二)為各級學校進修部、推廣進修班、建教班等依「學位授予法」不得授予學位者。

伍、114年學年度(上下學期)優秀學生之獎助學金名額及每名金額如下：

國中	3名/如申請人數超過3名，則以分數較高之前3名為補助對象	各3,000元
高中	2名/如申請人數超過2名，則以分數較高之前2名為補助對象	各5,000元
大專	2名/如申請人數超過2名，則以分數較高之前2名為補助對象	各8,000元
附註	本獎學金，如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，需繳還其已具領獎學金 一、遭退學或休學者。 二、申請資料與事實不符，經查證屬實者。	

陸、申請方法：一律由會員公司代為申請，並檢附以下文件~

1. 員工及學生戶口名簿影印本
2. 前一學年度成績證明影印本(需蓋學校印章)
3. 學生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。
4. 在學證明正本或影印本(需蓋學校印章)
5. 員工加保證明。
6. 年度獎學金申請表。

柒、申請辦法，由本會理監事編成專案審查委員會審查之，並於每年會員大會頒發。

捌、本專案辦法如經費不足，即行停止。

玖、本辦法自審查通過日發布實施，如有未盡完善之處得隨時修改。

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年度會員公司員工子女在學獎學金申請表

公司名稱	_____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			申請日期：	年 月 日
	聯絡人姓名：		電話：		
員工姓名		任職單位		職稱	
				聯絡電話	
學生姓名		與員工關係：		學校名稱：	
		聯絡電話：		操行成績： 學業成績：	
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\$3,0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\$5,0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\$8,000元				
需備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員工及學生戶口名簿影印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學年度成績證明影印本(需蓋學校印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影印本(需蓋學校印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度獎學金申請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員工加保證明	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原因：				
核 示	審查委員簽署			公會收件人	

以上申請表單所填寫及檢附之文件，本公司已先期派員審查確定無訛，特此簽署此致

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

代為申請之會員公司：

_____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

大小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